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编号：2018-044

##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蓝丰生化”）于2018年6月2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发来的《关于对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本公司经过认真自查并逐一作出说明如下：

1、请全面说明你公司及各子公司的排污信息和环境监测方案执行情况，尤其是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公司回复：

一、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一）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300137099187N

住所：江苏新沂经济开发区苏化路1号

经营范围：进口商品：本公司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农膜销售。农药、化工产品生产技术转让。氧气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杀虫剂原药及剂型、杀菌剂原药及剂型、除草剂原药及剂型、化工产品（其中：危险化学品按安全生产许可证许可范围经营）生产、销售、出口。医药产业资产管理（金融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排污信息

（1）公司现有的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为3000t/d，废水处理工艺为：生产废水经车间预处理（调节池+微电解反应塔+高效催化氧化装置+斜板沉淀+排放

池)后和生活污水一起经生化调节池+水解酸化池+UASB+三级 A/O 池+二沉池+滤布滤池+氧化池后进去尾水池排入新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废水排放执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 公司酸性废气采取降膜+N7501+水洗+碱破处理后达标排放;有机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化学吸附、蓄热焚烧等方法处理后达标排放;二氧化硫废气采用“3+2”四段转化方法吸收处理后达标排放。

### (3) 排污信息表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三氯甲烷、总氰化物、挥发酚、甲苯、硝基苯类、总磷、有机磷农药、苯胺类、甲醛、可吸附有机卤化物、二甲苯、总氮、石油类、悬浮物、pH值、化学需氧量、氨氮	间断排放	1	厂区东南	见下注	新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	381744 吨 (2018 年 1-5 月)	965205 吨 (全年)	达标排放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挥发性有机物、氯化氢、光气、一氧化碳、三氯甲烷、甲苯、二甲苯、苯胺类、正庚烷、甲醛、硫化氢、臭气浓度、正己烷、甲醇、颗粒物、二氧化硫、乙酸乙酯、氨(氨气)、硫化氢、氮氧化物、1,2 二氯乙烷、二噁英类、二氯甲烷、氯(氯气)、氯苯类、硫酸雾	间断排放	34	厂区东部、中部、南部、西部	见下注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颗粒物 0.470812 吨, 二氧化 硫 7.644096 吨, 氮氧化 物 0.783507 吨, 挥发性 有机物 0.102076 吨 (2018 年 第一季度)	颗粒物 27.1 吨, 二氧化 硫 363.94 吨, 氮氧化 物 4 吨, 挥 发性有机物 38.68 吨(全 年)	达标排放

注: 公司按照有关环境监管部门的要求, 每月在公司网站发布《环境信息公开》, 登陆公司官方网站

www.jslanfeng.com, 查阅《环境信息公开》“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 (三) 固废处置情况

公司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煤渣和员工生活垃圾。煤渣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委托瓦窑镇政府统一处置。

公司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 精馏残液、蒸馏残渣、蒸馏残液、精馏残渣、滤

渣、残液、废机油、废溶剂、无机废物、活性炭、污泥、废盐、废包装袋、废旧劳保手套、水冲吸收液。危险废物代码：HW04、HW06、HW08、HW38、HW49。公司所产生危险废物 100%集中收集、规范转移至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2018 年公司与光大环保固废处置（新沂）有限公司、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亚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2018 年 1-5 月公司共产生危险废物 2085.325 吨，共安全转移处置危险废物 465.84 吨，其中转移至光大环保固废处置（新沂）有限公司 441.8 吨，江苏亚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04 吨。

#### （四）环境监测方案执行情况

公司已经编制了 2018 年自行监测方案，公司委托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严格按照方案进行自行监测，并及时向社会公布自行监测信息。监测方案已报新沂环保局备案。

公司按照有关环境监管部门的要求，每月在公司网站发布《环境信息公开》，投资者可登陆公司官方网站 [www.jslanfeng.com](http://www.jslanfeng.com) 查看公司污染物排放及监测等情况的详细信息。

### 二、宁夏蓝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情况（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 （一）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500574853571X

住所：中卫市沙坡头区美利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邻苯二胺、3，3-二氯联苯胺盐酸盐、氢气的生产、销售(有效期至 2019 年 8 月 16 日)；多菌灵生产、销售（凭许可证经营）；其他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批发、零售；化工技术交流和推广服务；机械设备（不含小轿车）、五金产品销售。

#### （二）排污信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宁夏蓝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污水排放口，主要污染物：COD、NH <sub>3</sub> -N；	连续	1	厂区物流南门口	COD≤80mg/L； NH <sub>3</sub> -N≤3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CJ343-2010	COD：5.764t； NH <sub>3</sub> -N：2.517t	COD：120.01t/a； NH <sub>3</sub> -N：18t/a	达标排放

宁夏蓝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废气排放口, 主要污染物: 烟尘、SO <sub>2</sub> 、NO <sub>x</sub>	连续	1	厂区东南部	粉尘≤50mg/m <sup>3</sup> ; SO <sub>2</sub> ≤300mg/m <sup>3</sup> ; NO <sub>x</sub> ≤300mg/m <sup>3</sup>	《锅炉大气污染防治标准》 GB13271-2014	烟尘: 6.599t SO <sub>2</sub> : 23.806t NO <sub>x</sub> : 25.807t	烟尘: 25.34t/a SO <sub>2</sub> : 152.07t/a NO <sub>x</sub> : 121.66t/a	达标排放
--------------	---	----	---	-------	--	------------------------------	--	--	------

### (三) 固废处置情况

宁夏蓝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蓝丰”）危险废物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其中危险废物按照危废规范化管理要求在年初向中卫市环境保护局申报管理计划、危险废物申报登记表和利用处置备案登记表，取得环保局审批通过。2018年宁夏蓝丰委托宁夏德坤环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宁夏宁东清大国华凯鸿环境资源有限公司处置，共计安全处置 992.38 吨；一般固废送往中卫市工业园区固废填埋场填埋。

### (四) 环境监测方案执行情况

宁夏蓝丰委托宁夏中科精科检测有限公司开展自行监测工作，严格按照自行监测方案要求的频次、检测因子、标准来开展监测及评价。其中污水排放口检测因子包括：COD、氨氮、TP、TN、悬浮物、氯化物、BOD<sub>5</sub>、硫化物、苯胺类、硝基苯类、苯类等；废气排放口检测因子包括：烟尘、SO<sub>2</sub>、NO<sub>x</sub>、氨、硫化氢、氯化氢等；2018年以来，各项检测结果均符合排放标准。

## 三、陕西方舟制药有限公司情况（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 (一) 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200221270442P

住所：陕西省铜川市宜君县彭村工业小区

经营范围：原料药、片剂、胶囊剂、中药饮片、化妆品、卫生用品类的生产、销售自产产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植物提取物（易制毒、危险化学品除外）的研发、代加工、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纺织品、医疗器械（1类、2类）的销售，普通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限制和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化学合成药物及医药中间体（易制毒，危险、监控化学品等专控类除外）的研发、代加工、生产、销售，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 排污信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陕西方舟制药有限公司	污水排放口： 氨氮 总氮 化学需氧量	间断排放	1个	厂区西北边	氨氮： 25mg/l； 总氮： 20mg/l； 化学需氧量： 300mg/l	自建污水处理站，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61/224-2011	300吨 (2018年1-5月)	10950吨	达标排放
陕西方舟制药有限公司	废气排放口：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颗粒物 挥发性有机物	间断排放	1个	厂区西北边	二氧化硫 200mg/N m <sup>3</sup> 颗粒物 30mg/Nm <sup>3</sup> 挥发性有机物 120mg/N m <sup>3</sup> 颗粒物 120mg/N 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	-	-

### (三) 固废处置情况

陕西方舟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舟制药”）主要业务为中成药的制造和销售，生产过程中产生中药残渣，方舟制药提取车间药渣由当地农户用作肥料，雾化药渣由肥料公司收购用作配置肥料。污水处理站截至目前产生污泥约5吨，方舟制药目前正接受第三方对污泥进行分析检测，若认定为危险废弃物，将委托有资质的处置机构合理处置。

### (四) 环境监测方案执行情况

方舟制药污水站使用后通过监测达到设计要求的标准；锅炉在线已安装完成，尚在验收过程中。

## 四、其他子公司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太仓蓝丰化工有限公司未开展实际生产经营业务，全资子公司江苏蓝丰进出口有限公司主营化工原料及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上述两家公司不存在环境污染情况。

2、2018年6月14日，你公司披露《关于公司临时停产的公告》，称自2018年6月12日起，除部分环保处理装置外，其余化工生产车间实施停产整治，预计停产时间约2个月。请说明你公司停产整治的进展情况，相关停产整治安排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截至目前是否存在触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13.3.1条第（一）款的情形。

公司回复：

#### 一、停产整治的进展情况

公司实施停产整治以来，正在或即将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如下：

1、公司自上而下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深刻认识并抓好整改工作的严肃性和重要性，严格落实监管要求，突出问题导向。为加强对公司环保整改工作的领导，公司成立了以公司总经理刘宇为组长，副总经理顾思雨、郑刚，总经理助理李荣春、纪传武、郑伯亭为副组长，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公司环保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公司环保整改工作，依法依规、科学高效全面完成整治目标。

2、公司委托中蓝连海化工设计研究院对公司“三废”产生情况及治理措施进行详查，编制切实可行的综合治理方案，并聘请国内相关知名专家进行评审，通过评审后扎实推进实施。目前综合治理方案基本完成定稿。

3、公司对目前的产品结构进行了全面分析，综合考虑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等因素，淘汰不符合环境发展的产品，同时进一步优化产品生产工艺，加强清洁生产工作，提高污染综合治理能力。

（1）废水治理：从公司生产装置到生产过程产污情况进行污染物溯源、检测、梳理，排查出公司废水产污情况及收集治理情况存在问题。针对存在问题对生产工艺、生产设施、废水处理设施进行全面调研、优化，最终形成科学、有效的收集、治理方案。进一步加强生产现场环境运营管理，增加分析检测频次，通过管理和实验室检测数据监督生产运营，确保公司生产废水稳定达标纳管排放。

（2）废气治理：针对有组织的气体，完善各废气源点的治理工艺、设施并实施。编制无组织气体收集和处理方案，加快设计、施工和实施。对重点区域无组织气体，制定点对点细化方案并实施。

（3）固废治理：迅速对公司的固废产生、收集、储存过程进行详细梳理。

尽快完成厂区不规范暂存的固废收集、转移至规范贮存场所，并及时申报登记，做到来源、数量、种类、接收人、送达人、接收转移时间清晰明确，确保收集和转移台账细致规范。公司废水焚烧和液中焚烧项目已经启动，为做好各类固废分质减量工作奠定基础。积极联系有资质的固废处置单位，做好固废安全转移处置工作。同时，聘请相关环保专家对公司固废管理和处置进行充分论证，建立企业固废科学管理长效机制。

4、对厂区临时集中堆放的废旧设备进行清理，转移至有围堰的水泥硬化区并加强管控，对设备内残存余料按照规范进行收集处置，收集地面残存废液，妥善贮存。

截至目前，相关整治工作正按计划全面推进中，相关停产整治安排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截至目前是否存在触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13.3.1条第（一）款的情形。**

公司目前正竭尽全力加快实施综合整治工作，争取早日恢复生产，根据公司当前的整治进度及计划安排，相关停产整治安排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停产时间较停产伊始时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预计，本次停产整治时间约两个月且不会超过三个月，不存在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13.3.1条第（一）款“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三个月以内不能恢复正常”的情形。

## **3、你认为应予说明的其他事项。**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公司就本次停产整治事项向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表示诚挚歉意。公司深刻认识到，作为公众公司，公司应该担负起维护生态环境安全的社会责任，积极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义务，公司将在今后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加强技术改造和科技创新，不断增加环保治理投入，彻底清除环境安全隐患，强化树立清洁生产和绿色发展理念，积极践行和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用实际行动努力建设美丽中国。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将根据停产整治事项的进展情况，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9日